

專案質詢

8-2-1-020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超明，鑒於單親家庭比例的提升已成為政府所關注的重要現象，為使單親家庭主要生計負擔者維持健康的身心支撐其家庭，爰建請行政院補助單親家庭主要生計負擔者健康檢查，比照公務員每 2 年檢查 1 次，每次補助 3,500 元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去(100)年 12 月，立法院院會三讀通過家庭教育法第 2 條條文修正案，正式將「失親教育」納入家庭教育的範疇當中，可見單親家庭比例的提升已成為政府所關注的重要現象。
- 二、查立法院公報第 100 卷 86 期院會紀錄：教育部常務次長陳益興於併案審查家庭教育法第 2 條、第 14 條及第 15 條條文修正草案說明時，引用內政部 100 年 10 月之統計資料，指出目前全國家庭戶數為 804 萬 7,803 戶，其中單親家庭約 77 萬戶。
- 三、在單親家庭中，不論是父親或是母親都須身兼多職，除工作養家外，尚須投入心力於子女之教養，其所承受之身心壓力上實比一般雙親家庭為重，若因生病而無法工作，在缺乏收入來源的情況下，就醫也變成問題，將造成難以挽回的遺憾。
- 四、有健康的身心才能繼續支撐家庭，預防重於治療，政府應針對單親家庭主要生計負擔者提供健康檢查之補助。
- 五、綜上，本席建請行政院應比照政府補助公務員健檢方式，每 2 年檢查 1 次，每次補助 3,500 元，補助這些努力維持家庭的堅強父親或母親。